



## 香港會計師公會與兩名會計師就監管程序達成協議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香港會計師公會與執業會計師蕭俊武(「蕭先生」)及會計師葉啟賢(「葉先生」)就被指控違反專業準則而進行的監管程序，達成協議。

相關投訴涉及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公會執業審核中被發現的審計缺失。公會的執業審核委員就開元信德對一間香港上市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進行的審計及其發表的無保留核數師意見，作出投訴。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化學產品，但自二零一二年起間歇地停止營運部分生產線。蕭先生為負責該審計項目的執業董事，而葉先生則為該審計項目的質量控制覆核人。儘管沒有證據顯示下列審計缺失導致錯誤的核數師意見，然而執業審核委員認為：

1. 該公司財務報表包括有關進行中的工程、廠房及機器大額結餘。蕭先生評估該等資產減值時，未能就若干涉及判斷之處取得充足適當的憑證，包括評估該公司聘請的獨立估值師所採用的假設及數據。
2. 蕭先生未有就財務報表中其他重要項目包括應付債券、應償還的政府補助、與訴訟有關的或有負債、外匯儲備及遞延所得稅，執行充分的審計程序。
3. 核數師報告中披露了一項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事宜，而該公司的財務報表亦有就此事項作出披露。然而，蕭先生未有取得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支持他對該公司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所作出的結論。
4. 開元信德回應執業審核結果時，向公會提交了若干未曾載入審計檔案的文件。此外，開元信德聲稱已執行若干審計程序，惟該等程序並沒有記錄於審計工作底稿中。
5. 財務報表披露年結後所發行的公司債券本金額，與審計工作底稿所示數額不符，反映蕭先生缺乏應有的謹慎及勤勉。

葉先生因未有發現上述第 1 及第 3 項違規情況，反映其未有進行有效的質量控制覆核。他亦未有對審計團隊所作的重大判斷及結論進行有效及客觀的評估。

基於上文所述：

(a) 蕭先生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以下專業準則：

- Hong Kong Standard on Auditing (「HKSA」) 230 「Audit Documentation」；
- HKSA 500 「Audit Evidence」；
- HKSA 570 (經修訂) 「Going Concern」；及

- Code of Ethics for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 (「Code of Ethics」) 內第 100.5(c)、130.1 及 130.4 條有關「Professional Competence and Due Care」的基本原則。
- (b) 葉先生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 HKSA 220「Quality Control for an Audit of Financial Statements」及 Code of Ethics 內第 100.5(c)及 130.1 條有關「Professional Competence and Due Care」的基本原則。

## 協議

公會的理事會與蕭先生及葉先生達成以下協議：

1. 蕭先生及葉先生承認此個案中的事實及違反專業準則之處；
2. 公會將終止對蕭先生及葉先生的監管程序；
3. 蕭先生及葉先生均被譴責；及
4. 蕭先生及葉先生須共同向公會繳付罰款 300,000 港元，並支付公會費用共 200,000 港元。

公會理事會認為透過此協議可恰當地結束此案，並避免在紀律程序上耗用更多支出及資源，因此同意公會撤銷投訴。

- 完 -

## 關於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培訓、發展和監管本港的會計專業。公會會員逾 46,000 名，學生人數逾 16,000。

公會開辦專業資格課程，確保會計師的人職質素，同時頒佈財務報告、審計及專業操守的準則，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CPA 會計師是一個獲國際認可的頂尖專業資格。公會是全球會計聯盟及國際會計師聯合會的成員之一，積極推動國際專業發展。

## 香港會計師公會聯絡資料：

何玉淳女士

公共關係經理

直線電話：2287-7002

電子郵箱：[gemmaho@hkicpa.org.hk](mailto:gemmaho@hkicpa.org.hk)